

- 二、政府在南海議題上係以「和平締造者」自許，盼為區域和平與穩定做出貢獻。在南海島嶼爭端上，政府秉「主權在我，擱置爭議，和平互惠，共同開發」原則處理，呼籲各方以對話取代表對抗，共同合作創造和平。針對中國大陸及東協於 2002 年所達成之「南海各方行為宣言」（DOC），本部已多次重申，缺乏我方參與協商之 DOC，所達成之協議欠缺完整性，概不予承認，籲各方迅將我納入相關協商對話機制。
- 三、囿於國際因素，東協懼於中國大陸，不願邀我參與協商，本部及政府相關單位仍積極透過各種方式表達我欲參與對話機制之訴求，並透過派員參與 2 軌或 1.5 軌之國際學術研討會、投書駐地媒體、爭取舉辦國際研討會等，以掌握南海議題話語權。本部亦積極爭取各國家之支持，如美國參、眾兩院皆曾提案或通過決議文方式，將我國列為南海爭端國之一，呼籲東協及我國，以外交和平方式處理爭端；而長期關注南海和平穩定發展之印尼賈拉大使，亦多次公開表示我長期被排除於南海協商機制外之不合理，籲周邊國家將我納入協商機制。
- 四、我在南海實際治理具戰略及航道要衝之太平島、中洲礁及東沙群島，該等島嶼對牽動亞太區域安全與穩定發展至關重要，周邊國家甚為關注我於南海議題所扮演之角色，政府仍積極設法參與 DOC 或 COC 之協商。
- 五、另兩岸關係縱已日趨緩和，惟南海島嶼爭端涉及領土主權議題，政府已多次重申不會與中國大陸聯手之立場。

（五十四）行政院函送李委員昆澤就腸病毒疫情上升，政府應加強腸病毒防治宣導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1 年 10 月 5 日院臺專字第 1010063607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2-2-527）

李委員就腸病毒疫情上升，政府應加強宣導及各項防治措施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衛生署查復如下：

- 一、腸病毒向來為本署之重點防治疾病之一，為掌握腸病毒流行趨勢，已建立多元化腸病毒監測系統，包括：運用即時疫情監測及預警系統監測腸病毒就診情形；藉由合約實驗室系統監測及分析流行病毒株之變化；以法定傳染病通報系統監視腸病毒重症疫情；及透過停課監視系統，掌握教托育機構因腸病毒疫情停課情形。
- 二、臺灣全年都有腸病毒之感染個案，其中以腸病毒 71 型最易引起嚴重併發症及死亡，約每 2 至 4 年發生一次較大規模的流行疫情。自 97 年大流行後，腸病毒 71 型自去年下半年起再度活躍，入冬後並未停緩，持續至今（101）年流行季，於 7 月達到高峰後下降，目前已連續數週低於警戒值。本年截至 9 月 26 日止，計有 146 例重症病例，其中 2 例死亡，致死率較往年歷次大流行明顯降低。為有效防治腸病毒疫情，除透過多元化監測管道密切進行各項監測外，已辦理下列各項防治工作：
 - （一）於今年 3 月 7 日召開「研商 2012 腸病毒疫情因應策略會議」，邀集腸病毒專家、傳染病防治醫療網各區指揮官及腸病毒諮詢各區召集人，研商因應策略；3 月 28 日亦邀集教育

部、內政部及各縣市政府、傳染病防治醫療網各區指揮官，召開「因應腸病毒流行疫情誓師動員會議」；另因應時序進入腸病毒流行高峰期，為有效處理屆時可能遭遇之醫療資源調度、公共場所管制、民眾及媒體溝通等問題，業依傳染病防治法第十六條之規定，自 5 月 14 日起，啟動「腸病毒流行疫情處理協調會報」，結合相關部會及地方政府之資源，妥為因應。

- (二)為提升幼兒照顧者對於良好衛生習慣及重症前兆病徵的認知，開發「正確洗手」、「生病不上學」、「幼托機構安心守則」、「腸病毒重症前兆病徵及轉診時機」等多元宣導素材，針對嬰幼兒家長、教托育機構及醫師進行分眾宣導。
- (三)持續委託縣市衛生局辦理「加強腸病毒防治計畫」，培訓在地化之衛教種子人才，並輔導教保育機構成為社區腸病毒防治之推動要角，以提升社區防治能力。
- (四)與教育部及內政部合作，督導縣市政府完成教托育機構之洗手設備查核及指導教托育人員加強對學（幼）童之健康管理，並結合地方政府的的力量，加強各縣市教托育機構、遊樂場、百貨賣場、餐廳等公共場所之衛生督導及查核工作，對於不當之處均立即輔導並限期改善，以降低幼學童於公共場所感染腸病毒的機會。
- (五)為避免教托育機構群聚感染，訂定「腸病毒停課建議標準」，由各縣市政府結合轄下教育、社政及衛生單位，自行評估轄區經濟條件及生活型態，訂定停課復課決策機制，內容依各縣市之特性不同而有差異，以利及早偵測疫情並採取防治措施，避免疫情擴大。
- (六)修訂「腸病毒 71 型感染併發重症臨床處理注意事項」，並適時檢討修正，提供臨床醫師實施醫療處置之依循；同時，於本年流行季前完成六區腸病毒感染併發重症臨床處置教育訓練，加強臨床醫師對於腸病毒患者之診斷處置能力，並建立完備之腸病毒重症醫療網，包含六區指揮官、72 家腸病毒責任醫院及 8 家病毒性感染症合約實驗室，確保各腸病毒責任醫院之醫療品質及橫向聯繫暢通，加速重症個案之轉診與病床調度效率。
- (七)為根本解決腸病毒 71 型的危害，積極推動腸病毒 71 型疫苗研發工作。本署國家衛生研究院研發之腸病毒 71 型疫苗，已完成第一期第一階段臨床試驗，刻正進行第二階段受試者收案作業，同時已於 100 年技轉國光生技公司，進行開發與量產，預計 104 年以前完成第三期臨床試驗疫苗生產，106 年取得藥證後上市。

（五十五）行政院函送黃委員昭順就海軍 168 艦隊長張鳳強違紀遭懲處案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1 年 10 月 5 日院臺專字第 1010063555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2-2-475）

黃委員質詢議題，本局就業管權責書面答覆情形如下：

- 一、國軍人員身負保家衛民責任，社會均抱持高度期許，本部對軍風紀均以高標準要求，並列為重點工作，針對委員歷年指導，秉持「勇於面對、虛心檢討、認真改進」的一貫立場，要求全體官兵貫徹遵行，以不負國人期許；另定期彙集統計及參照先進國家相關軍紀作法，實施分